**关于清理部分行政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泽雅镇人民政府，区属各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有关强化反垄断推进公平竞争政策实施的精神，根据《公平竞争审查条例》规定，经区人民政府同意，对《关于印发瓯海区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扶持办法的通知》(温瓯政办发〔2023〕41号)等2个文件予以修改。

附件：1.修改的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2.宣布废止的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瓯海区人民政府

2024年 月 日

附件1：

**修改的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号** | **文件名称** | **修改内容** |
| 1 | 温瓯政办发〔2023〕41号 | 《关于印发瓯海区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扶持办法的通知》 | 第四点第二款修改为：“大力培育扶持文化体育企业发展，积极引进高水平文体赛事和文体活动。在瓯海区内举办的赛事活动,按各级赛事活动实际投入的30%给予补助，国际级、国家级、省级、市级赛事的最高补助分别为100万元、60万元、30万元、5万元；举办国家级文化体育节庆、展会、论坛等活动，按实际投入的20%给予补助，最高补助20万元。有重大意义的文体赛事和文体活动，可上报区政府一事一议确定。” |

附件2：

**宣布废止的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  |  |  |
| --- | --- | --- |
| **序号** | **文号** | **文件名称** |
| 1 | 温瓯政办发〔2023〕42号 | 《关于印发推动工贸分离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 |